

浙能绍兴滨海热电厂曹娥江锚地扩建项目锚地施工 PC 总承包工程（第二次）答疑澄清文件

各潜在投标人：

一、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中的招标公告附件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不一致，现对招标文件中的招标公告附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作如下更正：

1、原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5.1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具的银行票据，即汇票、电汇、转账支票等(不包括现金)。保证金缴入账户：账户一：开户单位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开户行：绍兴银行营业部；账号：6224861565799035068；账户二：开户单位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开户行：中信银行绍兴城东支行；账号：3110810043370000276；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上账户之一缴纳投标保证金(若联合体投标的，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

现在更正为“5.1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具的银行票据，即汇票、电汇、转账支票等(不包括现金)。保证金缴入账户：账户一：开户单位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开户行：绍兴银行营业部；账号：6224861565799058532；账户二：开户单位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开户行：中信银行绍兴城东支行；账号：3110810043370000319；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上账户之一缴纳投标保证金(若联合体投标的，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

二、其余内容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招标人（盖章）：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绍兴东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

